

# 彰化縣政府主計處所屬初陞任主辦會計人員勤前訓練及輔導方案

## 壹、目的

為培育彰化縣政府主計處(以下簡稱本處)所屬初任主辦會計人員具卓越管理、前瞻領導及優化服務品質之能力，期順利協助機關推動政策。

貳、實施對象：本處所屬初陞任主辦會計人員。

參、實施期間：陞任派令發布後至就任半年內。

肆、訓練類別：

### 一、赴任新職前訓練（專業職能訓練及公務禮儀）

(一) 依新職業務屬性至本處業管科學習並支援辦理相關業務。

1、預算科：總預算相關知能及系統操作實務。

2、基金科：附屬單位預算相關知能及系統操作實務。

3、會計決算科：公務倫理、公務禮儀訓練。

(二) 訓練期間及地點：派令核布後擇一周為期5天至本處實地研習。

### 二、就任後業務輔導（輔導初任主辦會計人員業務推行）

(一) 徵求現任主辦會計人員自願擔任輔導員：由本處公告徵才，視報名情形由本處通盤並衡酌輔導員屬性及其推行輔導之效益性後，函知輔導員及其服務單位。

(二) 輔導期間：新任主辦會計人員自就任日起至任滿6個月止。

(三) 輔導內容：就新任主辦會計人員推行業務過程中所遇疑義適時提供協助。

## 伍、獎勵

視新任主辦會計人員辦理各項主計業務皆如期如質圓滿達成任務者，對輔導員酌予敘獎以資鼓勵。